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

并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指引》的相关规定，为更好地反映基金投资风格，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经与各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自 2026 年 9 月 21 日起调整旗下部分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并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有关条款进行修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情况

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基金及调整前后的业绩比较基准情况如下：

序号	基金全称	原基金合同业绩比较基准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
1	海富通风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MSCI 中国 A 股指数 $\times 75\%$ + 上证国债指数 $\times 25\%$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85\%$ + 中债-新综合财富（1-3 年）指数收益率 $\times 15\%$
2	海富通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MSCI 中国 A 股指数 $\times 80\%$ + 上证国债指数 $\times 20\%$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80\%$ + 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 $\times 20\%$
3	海富通强化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三年期银行定期存款(税前)加权平均收益率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70\%$ +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 $\times 30\%$
4	海富通收益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上证国债指数 $\times 60\%$ + MSCI China A 指数 $\times 40\%$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75\%$ + 中债-新综合财富（1-3 年）指数收益率 $\times 25\%$
5	海富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MSCI China A 指数 $\times 65\%$ + 上证国债指数 $\times 35\%$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75\%$ + 中债-新综合财富（1-3 年）指数收益率 $\times 25\%$
6	海富通精选贰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MSCI China A 指数 $\times 65\%$ + 上证国债指数 $\times 35\%$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75\%$ + 中债-新综合财富（1-3 年）指数收益率 $\times 25\%$
7	海富通领先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MSCI China A 指数 $\times 80\%$ + 上证国债指数 $\times 20\%$	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收益率 $\times 90\%$ + 中债-新综合财富（1-3 年）指数收益率 $\times 5\%$ + 活期存款基准利率 $\times 5\%$

8	海富通安颐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三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2%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 $\times$ 75%+沪深300指数收益率 $\times$ 25%
9	海富通致远量化选股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A500指数收益率 $\times$ 90%+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times$ 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 $\times$ 5%	中证全指指数收益率 $\times$ 8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 $\times$ 1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 $\times$ 5%
10	海富通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 $\times$ 8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 $\times$ 2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 $\times$ 80%+中债-新综合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 $\times$ 10%+恒生指数收益率 $\times$ 10%
11	海富通恒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中债-综合财富(3-5年)指数收益率 $\times$ 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 $\times$ 5%
12	海富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全债指数	中债-1-5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 $\times$ 80%+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 $\times$ 1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 $\times$ 5%
13	海富通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三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 $\times$ 80%+中证800指数收益率 $\times$ 1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 $\times$ 5%
14	海富通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总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 $\times$ 80%+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 $\times$ 20%	中债-0-3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 $\times$ 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 $\times$ 5%
15	海富通恒益金融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金融债券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 $\times$ 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times$ 5%	中债-银行金融债券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 $\times$ 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 $\times$ 5%

16	海富通策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中信证券量化债股联动稳健策略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中债-1-5 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75%+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15%+中证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17	海富通聚优精选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30%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80%+中债-综合财富(1-3 年)指数收益率×1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上述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的原因、差异及影响详见附件《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二、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修订内容

(一) 基金合同具体修订内容包括：在“基金的投资”章节中的“业绩比较基准”部分列明基金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设定原因（包括与基金产品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投资比例限制的匹配情况）、基准要素相关信息（包括发布机构、代码、查询途径等）、业绩比较基准的计算方法、管理投资偏离业绩比较基准的定性或定量方法，以及未来可能变更业绩比较基准的情形和程序。基金管理人将一并更新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相关内容。

(二) 本次修订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基金管理人已履行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将在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hft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发布。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

三、上述基金修订后的基金合同自2026年9月21日起生效。

四、其他事项

(一)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客户服务电话：40088-40099

网址：<http://www.hftfund.com>

(二)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

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21 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序号	基金名称	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1	海富通风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优化资产配置比例以更契合产品定位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基金投资比例以及过往资产配置比例中枢，将股票资产、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由原来的“75%、25%”调整为“85%、15%”。这一调整旨在明确本基金的产品市场定位及风险收益特征。提升股票资产基准要素的权重，表明本基金长期战略资产配置更侧重于股票市场，通过积极的主动管理获取长期增值，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标更为契合。 2、提升基准的市场代表性与覆盖面 基于业绩比较基准的长期适配性与可持续性，结合基金合同约定及产品实际投资风格，对本基金基准中的指数进行优化，股票资产基准要素由“MSCI 中国 A 股指数”调整为“中证 800 指数”，债券资产基准要素由“上证国债指数”调整为“中债-新综合财富（1-3 年）指数”。基于基金实际投资风格及运作，优先选用与其投资风格更加一致、市场认可度较高、可代表性较强的指数作为基准备选，因此变更本基金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为中证 800 指数。债券资产配置部分以优化流动性管理、分散投资风险为主要目标，兼顾考虑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选取中债-新综合财富（1-3 年）指数作为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符合基金过往投资运作情况，能够表征实际债券配置的投资风格； 3、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2	海富通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提升基准的市场代表性与覆盖面 基于业绩比较基准的长期适配性与可持续性，结合基金合同约定及产品实际投资风格，对本基金基准中的指数进行优化，股票资产基准要素由“MSCI 中国 A 股指数”调整为“中证 800 指数”。基于基金实际投资风格及运作，优先选用与其投资风格更加一致、市场认可度较高、可代表性较强的指数作为基准备选，因此变更本基金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为中证 800 指数，符合基金过往投资运作情况，能够表征实际股票配置的投资风格； 2、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3	海富通强化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提升基准与产品投资策略的契合度 为增强业绩比较基准的长期适配性与可持续性，结合基金合同约定及产品实际投资策略，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等，本基金将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由“三年期银行定期存款(税前)加权平均收益率”调整为覆盖股票、债券资产的以中证 800 指数和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构成的复合基准。 同时考虑本基金资产配置比例中枢，将上述股票资产、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 70%、30%。 2、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使基准能够更好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该调整不会对基金的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4	海富通收益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1、优化资产配置比例以更契合产品定位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基金投资比例以及过往资产配置比例中枢，将股票资产、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由原来的“40%、60%”调整为“75%、25%”。这一调整旨在明确本基金的产品市场定位及风险收益特征。提升股票资产基准要素的权重，表明本基金长期战略资产配置更侧重于股票市场，通过积极的主动管理获取长期增值，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标更为契合。 2、提升基准的市场代表性与覆盖面 基于业绩比较基准的长期适配性与可持续性，结合基金合同约定及产品实际投资风格，对本基金基准中的指数进行优化，股票资产基准要素由“MSCI China A 指数”调整为“中证 800 指数”，债券资产基准要素由“上证国债指数”调整为“中债-新综合财富（1-3 年）指数”。基于基金实际投资风格及运作，优先选用与其投资风格更加一致、市场认可度较高、可代表性较强的指数作为基准备选，因此变更本基金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为中证 800 指数。债券资产配置部分以优化流动性管理、分散投资风险为主要目标，兼顾考虑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选取中债-新综合财富（1-3 年）指数作为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符合基金过往投资运作情况，能够表征实际债券配置的投资风格； 3、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	---------------	--

5	海富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1、优化资产配置比例以更契合产品定位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基金投资比例以及过往资产配置比例中枢，将股票资产、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由原来的“65%、35%”调整为“75%、25%”。这一调整旨在明确本基金的产品市场定位及风险收益特征。提升股票资产基准要素的权重，表明本基金长期战略资产配置更侧重于股票市场，通过积极的主动管理获取长期增值，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标更为契合。 2、提升基准的市场代表性与覆盖面 基于业绩比较基准的长期适配性与可持续性，结合基金合同约定及产品实际投资风格，对本基金基准中的指数进行优化，股票资产基准要素由“MSCI China A 指数”调整为“沪深 300 指数”，债券资产基准要素由“上证国债指数”调整为“中债-新综合财富（1-3 年）指数”。基于基金实际投资风格及运作，优先选用与其投资风格更加一致、市场认可度较高、可代表性较强的指数作为基准备选，因此变更本基金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为沪深 300 指数。债券资产配置部分以优化流动性管理、分散投资风险为主要目标，兼顾考虑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选取中债-新综合财富（1-3 年）指数作为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符合基金过往投资运作情况，能够表征实际债券配置的投资风格； 3、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6	海富通精选贰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优化资产配置比例以更契合产品定位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基金投资比例以及过往资产配置比例中枢，将股票资产、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由原来的“65%、35%”调整为“75%、25%”。这一调整旨在明确本基金的产品市场定位及风险收益特征。提升股票资产基准要素的权重，表明本基金长期战略资产配置更侧重于股票市场，通过积极的主动管理获取长期增值，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标更为契合。 2、提升基准的市场代表性与覆盖面 基于业绩比较基准的长期适配性与可持续性，结合基金合同约定及产品实际投资风格，对本基金基准中的指数进行优化，股票资产基准要素由

		“MSCI China A 指数”调整为“沪深 300 指数”，债券资产基准要素由“上证国债指数”调整为“中债-新综合财富（1-3 年）指数”。基于基金实际投资风格及运作，优先选用与其投资风格更加一致、市场认可度较高、可代表性较强的指数作为基准备选，因此变更本基金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为沪深 300 指数。债券资产配置部分以优化流动性管理、分散投资风险为主要目标，兼顾考虑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选取中债-新综合财富（1-3 年）指数作为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符合基金过往投资运作情况，能够表征实际债券配置的投资风格； 3、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7	海富通领先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优化资产配置比例以更契合产品定位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基金投资比例以及过往资产配置比例中枢，将股票资产、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由原来的“80%、20%”调整为“90%、5%”。同时，基于基金过往配置风格，增加现金资产比例，并将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设置为 5%。这一调整旨在明确本基金的产品市场定位及风险收益特征。提升股票资产基准要素的权重，表明本基金长期战略资产配置更侧重于股票市场，通过积极的主动管理获取长期增值，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标更为契合。 2、提升基准的市场代表性与覆盖面 基于业绩比较基准的长期适配性与可持续性，结合基金合同约定及产品实际投资风格，对本基金基准中的指数进行优化，股票资产基准要素由“MSCI China A 指数”调整为“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债券资产基准要素由“上证国债指数”调整为“中债-新综合财富（1-3 年）指数”。基于基金实际投资风格及运作，优先选用与其投资风格更加一致、市场认可度较高、可代表性较强的指数作为基准备选，因此变更本基金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为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债券资产配置部分以优化流动性管理、分散投资风险为主要目标，兼顾考虑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选取中债-新综合财富（1-3 年）指数作为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资产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符

		合基金过往投资运作情况，能够表征实际现金配置的投资风格； 3、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8	海富通安颐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提升基准与产品投资策略的契合度 为增强业绩比较基准的长期适配性与可持续性，结合基金合同约定及产品实际投资策略，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等，本基金将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由“三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调整为覆盖债券、股票资产的以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和沪深 300 指数构成的复合基准。 同时考虑本基金资产配置比例中枢，将上述债券资产、股票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 75%、25%。 2、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使基准能够更好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该调整不会对基金的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9	海富通致远量化选股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优化资产配置比例以更契合产品定位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基金投资比例以及过往资产配置比例中枢，将股票资产、现金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由原来的“95%、5%”调整为“90%、10%”，其中将股票资产中的 A 股股票与港股通标的股票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 85%与 5%。 2、提升基准的市场代表性与覆盖面 基于业绩比较基准的长期适配性与可持续性，结合基金合同约定及产品实际投资风格，优先选用与其投资风格更加一致、市场认可度较高、可代表性较强的指数作为基准备选，因此将本基金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由“中证 A500 指数”调整为“中证全指指数”。 3、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10	海富通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优化资产配置比例以更契合产品定位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基金投资比例以及过往资产配置比例中枢，将股票资产、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由原来的“80%、20%”调整为“90%、10%”，并将股票资产中的 A 股股票与港股通标的股票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 80%与 10%。这一调整旨在明确本基金的产品市场定位及风险收益特征。提升股票资产基准要素的权重，表明本基金长期资产配置更侧重于股票市场，通过积极的主动管理获取长期增值，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标更为契合。增加港股通股票对应的基准要素符合基金合同投资范围约定。 2、提升基准的市场代表性与覆盖面 基于业绩比较基准的长期适配性与可持续性，结合基金合同约定及产品实际投资风格，对本基金基准中的指数进行优化，股票资产基准要素中增加港股通股票基准要素，并设置为“恒生指数”，债券资产基准要素由“上证国债指数”调整为“中债-新综合财富（1-3 年）指数”。基于基金实际投资风格及运作，结合基金合同中投资范围的约定，增加港股通股票指数能够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投资风格及特征，恒生指数的市场认可度较高、可代表性较强。债券资产配置部分以优化流动性管理、分散投资风险为主要目标，兼顾考虑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选取中债-新综合财富（1-3 年）指数作为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符合基金过往投资运作情况，能够表征实际债券配置的投资风格； 3、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11	海富通恒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提升基准与产品投资策略的契合度 为增强业绩比较基准的长期适配性与可持续性，结合基金合同约定及产品实际投资策略，同时兼顾考虑基准要素的表征性、认可度等，本基金将表征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由“中证全债指数”调整为“中债-综合财富(3-5 年)指数”，增加表征现金类资产的“活期存款基准利率”。同时考虑本基金资产配置比例中枢，将上述表征债券资产和现金类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分别设置 95%和 5%的权重。调整后的指数与基金实际投资运作方面更为匹配，能够更准确地反

		映产品实际投资风格。 2、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12	海富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提升基准与产品投资策略的契合度 为增强业绩比较基准的长期适配性与可持续性，结合基金合同约定及产品实际投资策略，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等，本基金将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由“中证全债指数”调整为覆盖普通债券资产、可转换债券资产及现金资产的以中债-1-5 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和活期存款基准利率构成的复合基准。 同时考虑本基金资产配置比例中枢，将上述普通债券资产、可转换债券资产、现金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 80、15%、5%。 2、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使基准能够更好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该调整不会对基金的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13	海富通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提升基准与产品投资策略的契合度 为增强业绩比较基准的长期适配性与可持续性，结合基金合同约定及产品实际投资策略，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等，本基金将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由“三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调整为覆盖债券资产、股票资产及现金类资产的以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中证 800 指数和活期存款基准利率构成的复合基准。 同时考虑本基金资产配置比例中枢，将上述债券资产、股票资产、现金类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 80%、15%、5%。 2、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使基准能够更好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该调整不会对基金的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14	海富通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提升基准与产品投资策略的契合度 为增强业绩比较基准的长期适配性与可持续性，结合基金合同约定及产品实际投资策略，同时兼顾考虑基准要素的表征性、认可度等，本基金将表征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由“中债总财富（1-3 年）指数”调整为“中债-0-3 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将业绩比较基准中的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调整为活期存款基准利率。同时考虑本基金资产配置比例中枢，将上述分别表征债券资产和现金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分别设置 95%和 5%的权重。调整后的指数与基金实际投资运作方面更为匹配，能够更准确地反映产品实际投资风格。 2、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15	海富通恒益金融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提升基准与产品投资策略的契合度 为增强业绩比较基准的长期适配性与可持续性，结合基金合同约定及产品实际投资策略，同时兼顾考虑基准要素的表征性、认可度等，本基金将表征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由“中债-金融债券总全价（总值）指数”调整为“中债-银行金融债券全价(总值)指数”。保留原表征现金资产的基准要素“活期存款基准利率”，同时考虑本基金资产配置比例中枢，将上述分别表征债券资产和现金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分别设置 95%和 5%的权重。调整后的指数与基金实际投资运作方面更为匹配，能够更准确地反映产品实际投资风格。 2、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16	海富通策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提升基准与产品投资策略的契合度 为增强业绩比较基准的长期适配性与可持续性，结合基金合同约定及产品实际投资策略，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等，本基金将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由“中证中信证券量化债股联动稳健策略指数+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调整为覆盖普通债券资产、股票资产、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资产及现金类资产的以中债-1-5 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中证 800 指数、中证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指数和活期存款基准利率构成的复合基准。 同时考虑本基金资产配置比例中枢，将上述普通债券资产、股票资产、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资产、现金类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 75%、15%、5%、5%。 2、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使基准能够更好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该调整不会对基金的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17	海富通聚优精选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1、优化资产配置比例以更契合产品定位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主要资产类别、历史投资比例及资产配置中枢，增加现金类资产基准要素权重 5%，并将权益类资产、固定收益类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由原来的“70%、30%”调整为“80%、15%”。这一调整旨在明确本基金的产品市场定位及风险收益特征。 2、提升基准与产品投资策略的契合度 为增强业绩比较基准的长期适配性与可持续性，结合基金合同约定及产品实际投资风格，对本基金基准中的指数进行优化，权益类资产基准要素由“沪深 300 指数”调整为“中证 800 指数”，固定收益类资产基准要素由“上证国债指数”调整为“中债-综合财富（1-3 年）指数”。调整后的基准要素与基金策略契合度更高。 3、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旨在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更加清晰反映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